

协商民主视域下的 电视问政研究

A Study of
Political TV Show
from the Deliberative Democracy Perspective



俞春江 著

JIANG UNIVERSITY PRESS

江大学出版社

协商民主视域下的 电视问政研究

A Study of
Political TV Show
from the Deliberative Democracy Perspective

俞春江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协商民主视域下的电视问政研究 / 俞春江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7-308-17666-8

I. ①协… II. ①俞… III. ①电子政务—研究—中国
IV. ①D63-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83665 号

协商民主视域下的电视问政研究

责任编辑 樊晓燕

责任校对 杨利军 严莹

封面设计 黄晓意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省良渚印刷厂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12.75

字数 208 千

版印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308-17666-8

定价 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bs.tmall.com>

序 言

凝聚共识的实践和理论探索

蓝蔚青^①

二十年前,新闻记者俞春江采访过我。那时我刚刚从浙江省委讲师团转岗到浙江省社科联工作,作为采访者与被采访者,我们初次相识。此后,春江转行投身学术和政策研究。从温州到杭州,从电视问政节目的制作者到组织者再到研究者,从“为发展找问题”到“为问题找办法”,他始终没有离开这个领域、这个话题。他负责过温州广播电视总台的《政情民意中间站》,参与创立过杭州电视台的《我们圆桌会》,并作为传播学的访问学者和政策研究人员对这个领域进行了深入研究。坚持不懈的实践和理论探索,使他对这个问题有充分的发言权。我最初就是受春江所邀,参与《我们圆桌会》的策划和制作,慢慢成了“常客”;又因担任浙江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和杭州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与春江有了更多的工作联系,也和他一起对电视问政工作进行过多次探讨。我们都认为,电视问政不仅是一种传播现象,更是一种社会治理现象,是协商民主的一项成功探索。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政治制度之一。中共十三大在对政治体制改革的总体设想中,进一步提出了建立社会协商对话制度,要求提高领导机关活动的开放程度,重大情况让人民知道,重大问题经人民讨论,及时地、畅通地、准确地做到下情上传,上情下达,彼此沟通,互相理解,以利于正确处理和协调各种不同的社会利益和矛盾。中共十三大报告提出:“当前首先要制定关于社会协商对话制度的若干规定,明确哪些问题必须由哪些单位、哪些团体通过协商

^① 蓝蔚青,浙江省社科联原副主席、研究员,中国科学社会主义学会副会长,浙江省社会治理研究中心首席专家。



对话解决。对全国性的、地方性的、基层单位内部的重大问题的协商对话，应分别在国家、地方和基层三个不同的层次上展开。”尽管由于一些人把社会协商对话曲解为社会自发力量与政府对等谈判，甚至借以挑战政府权威，以致社会协商问题一度淡出理论和舆论领域，但地方党组织主动领导和推动的以民主恳谈为代表的基层社会协商，却在浙江温岭等地积极探索并取得显著成效，获得上级党委和政府的肯定和支持，并入选2004年的第二届“中国地方政府创新奖”优胜奖。

在城市治理层面上，由温州市政协、温州广电传媒集团联合创办的《民情民意中间站》和由杭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发展研究中心、杭州文广集团、杭报集团联合主办的《我们圆桌会》分别持续运行了15年和8年，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一定知名度。以此为代表的一批协商类电视问政栏目，已成为党政主导、媒体运作、公众参与、专家支撑、多方互动的经常性、制度化的公共话语平台。在这些具有协商民主特征的互动平台上，参与者围绕公共话题，平等交流，对话协商，探讨解决办法，取得了显著成效，推动了不少民生问题的妥善解决，获得党政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成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品牌栏目。

近年来，国内协商民主理论研究取得了重大突破。中共十八大报告在这些年来各地积极探索的基础上，对我国基本政治制度做出重要的新概括，提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我国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要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报告总结了近年来的新鲜经验，要求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之中，深入进行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这些都进一步完善了协商民主制度，增强了民主协商的实效性。这一理论创新成果为电视问政的机制创新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指导和理论支撑。同时也要求我们深入研究电视问政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体系中的地位、功能特色和运作规律，完善途径。春江作为亲力亲为的践行者兼具有学术功力的研究者，在本书中对这些问题做了深入的探究，做出了富有创见的回答。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涉及协商民主的一个新领域，即城市民主管理的领域。笔者曾把这个领域称为民主建设的“夹心层”，认为“城市是民主制度的发源地和先行者。现代城市中社会结构和利益关系复杂，不同于乡村的熟人社会可以在很大程度上依靠社会习俗来调整人际关系。城市中人

口密集,信息传递快捷,互动效应强烈,容易‘一石激起千重浪’,是维护社会稳定的关键地区。城市的广阔空间又决定了城市管理必然是多层次、多环节的复杂系统,而市民的民主意识又比农民更强,这就对城市管理的民主机制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着重推进各级领导班子内部的民主建设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处于两者之间的‘夹心层’——城市管理的民主机制建设相对滞后,缺少一套发动和组织人民群众参与城市管理的系统的制度和办法。城市管理的民主化程度不仅取决于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的民主意识,而且受制于各个环节的管理人员的政治素质,受制于各项具体管理制度的民主化程度。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迅速推进,人口急剧地向城市集聚,城市的民主生活、民主管理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不仅要适应市场化的进程,而且要适应城市化的进程。”

“城市的民主管理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它涵盖了党政领导机关与基层之间的整个城市政治空间,是联结两者的桥梁和纽带。城市的民主管理又包含着决策、执行、反馈、监督等各个环节,处于连续运行状态。通过政府和市民的互动直接解决具体的民生问题,相对于通过人大和政协的政治运作而言,可以说是处于民主政治建设的‘跑道内圈’,对于加快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①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正是在这个亟待强化的层面上推进协商民主的积极探索。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与其他协商民主平台和渠道一样,具有反映民情民意、沟通社会各方和集聚民间智慧的功能。而它的突出功能则是凝聚社会共识。正如作者在本书中所指出的,社会 and 科技的双重进步造就了前所未有的公共舆论平台。新媒体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得公民的言论表达变得异常便捷,而且几乎都是零门槛。互联网匿名发表和交互传播的特点,使所有参与者可以免于恐惧,摆脱现实生活中的各种身份束缚,更简单、更直接、更自由地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和情感宣泄,直言不讳地对政府及官员的行为进行批评监督。它一方面提高了公民的民主意识和参与热情,拓宽

^① 蓝蔚青:《“以民主促民生”战略:杭州市的实践及其经验》,《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09年第3期。



了公民政治参与的范围、渠道和手段,使人们直接参与公共政策的讨论成为可能;另一方面也容易使情绪化的、偏激乃至极端的观点吸引眼球并被复制传播,形成“理性缺失下的狂欢”,助长网络民粹主义的戾气蔓延。一些人一知半解就急于选边站队,上网开骂,企图以蛮横、辱骂和威胁压倒对方。网络上的这类现象对建构公众理性和凝聚社会共识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和紧迫的要求。在深化改革必然涉及利益格局调整的今天,由理性缺失导致的共识缺失,是不少克难攻坚的改革举措和利国惠民的经济社会政策难以落实甚至难以出台的重要原因。在公民的参与意识和维权意识日益增强的当下,城市发展建设和城市治理措施同样需要社会共识的支撑。要在理性思考的基础上凝聚社会共识,最根本的条件当然是科学理论特别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而这种指导要有效地发挥作用,不仅需要渗透到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中,而且需要既便于广泛参与,又便于理性引导,还能吸引公众关注的主流媒体平台。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就是在实践探索中成长起来的主流媒体平台。它通过组织社会各界代表进行对话,构建起一个线上线下互动传播和体制内外相互作用的运作机制,围绕民生热点话题,理性对话,平等协商,不同意见可以心平气和地展开讨论,靠摆事实讲道理而不是靠煽情来引起社会共鸣,着眼于凝聚共识,寻找问题的根源和化解之策。在这样的机制下,主流媒体从信息传播者升华成平台搭建者、交流组织者,从大众传播平台拓展为公民理性参与和增进认同的平台。社会各界在这里加强相互了解和理解,化解分歧,凝聚共识,促进和谐。积极参与和经常观看的市民通过这样的平台确立和增强理性精神,学会以理服人,提升参与社会协商的意愿和能力,对政策措施从抱怨者转变为提议者,从城市治理的旁观者转变为建设性的参与者。城市治理也由此获得更加坚实的群众基础。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要更好地发挥倡导理性、凝聚共识的功能,还有许多问题需要进一步探索。例如,如何优化选题机制,透过群众关心的热点、政府工作的重点、媒体热议的焦点、社会治理的难点、公众认识的疑点寻找话题,选好切入点,保持和增强对受众的吸引力,让人民群众和党政机关都欢迎并积极参与?如何提高官员特别是较高层级的官员参与协商的积极性,消除其顾虑?如何既发挥富有参与经验的专家和各界人士、市民代表的优势,提高协商质量,又不断扩大参与面,提高邀请嘉宾的针对性、

专业性和代表性？如何既坚持让协商参与者畅所欲言，紧扣话题，高质量沟通，把问题讲透，碰撞出思想火花，又发挥好主持人和编辑的策划、引导、规范和剪裁功能，强化节目的逻辑性，揭示事物的规律性，避免离题、偏颇和“出格”？如何增强媒体的社会责任感，着眼于问题的有效解决，优化电视问政的综合社会效益？如何通过各种传播手段和多种媒体的融合，围绕主题充实相关信息，为协商提供有力的依据？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本书基于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扎实的调查研究，综合运用传播学、政治学、管理学、心理学等多学科的理论，进行深入的剖析，总结了经验教训，提出了改进的建议。这些研究成果对于电视问政和协商民主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操作，都是具有启迪意义的。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基于社会协商的电视问政 /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和对象 / 2

第二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 4

一、关于社会协商的理论研究 / 5

二、关于电视问政的理论研究 / 8

三、关于媒体与协商民主的关系研究 / 10

第三节 研究方法与内容 / 11

一、本研究的理论工具 / 11

二、研究方法 / 14

三、内容架构 / 15

第二章 协商类电视问政的发展:从政治协商到社会协商 / 16

第一节 电视问政的发展历程 / 16

一、电视问政活动的诞生 / 16

二、电视问政活动的勃兴 / 17

第二节 协商类电视问政的兴起 / 22

一、政协工作创新与协商类电视问政 / 23

二、顺应时代需求的协商类电视问政 / 24

三、两类电视问政并存现象 / 26

第三节 协商类电视问政的特点 / 28

一、两类电视问政的区别 / 28

二、协商类电视问政的四个特征 / 30



第三章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的主要栏目 / 32

第一节 《我们圆桌会》:沟通改变生活,对话推动进步 / 32

一、栏目概况 / 32

二、栏目定位 / 33

三、运作方式 / 34

四、社会影响 / 36

案 例 湖滨降噪“拉锯战”如何终结? / 37

第二节 《政情民意中间站》:政府与百姓沟通的桥梁 / 42

一、栏目概况 / 42

二、栏目定位 / 42

三、运作方式 / 44

四、社会影响 / 47

案 例 关注“四小车”整治 / 48

第三节 《民声》:关注民情,尊重民意,倾听民声 / 50

一、栏目概况 / 50

二、栏目定位 / 50

三、运作方式 / 51

四、社会影响 / 53

案 例 城管:如何走出执法困境? / 54

附 杭州市委办公厅 杭州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创办电视栏目〈我们圆桌会〉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 57

第四章 协商类电视问政功能研究:对话推动进步 / 66

第一节 化解社会矛盾 / 66

一、说服理论与电视问政 / 66

二、传播过程分析 / 67

三、传播效果分析 / 69

第二节 倡导公共理性 / 71

一、互联网背景下的公众表达 / 72

二、非理性社会舆论的形成 / 74

三、电视问政与公共理性	/ 75
案例 《失控的公交与失控的理性》现场片段	/ 79
第三节 促进协商交流	/ 80
一、城市治理呼唤多方互动	/ 80
二、以协商交流推动城市治理	/ 81
三、电视问政的社会协商功能	/ 83
案例 《错峰通行,利弊几何?》现场片段	/ 85
第五章 协商平台上的官员:从“干了再说”到“边干边说”	/ 88
第一节 官媒互动与电视问政	/ 88
一、相关研究综述	/ 88
二、官员参与协商类电视问政交流现状	/ 89
三、官员参与协商类电视问政的意义	/ 93
第二节 观点面对面:是碰出“火花”,还是累积“怨气”?	/ 94
一、事件缘起:办好事却领来罚单	/ 94
二、现场对话:局长直面各方质疑	/ 95
三、协商成果:“公开应对”赢来舆论逆转	/ 97
四、对官员参与协商类电视问政交流的思考	/ 98
第三节 电视问政协商中官员参与的难度及对策	/ 99
一、制约官员参与电视问政交流协商的因素	/ 99
二、官员参与电视问政交流协商的动因	/ 101
三、电视问政交流协商谈话氛围的营造	/ 103
四、推动电视问政官民互动的路径设置	/ 106
附 1 温州台《政情民意中间站》2014 年播出目录	/ 108
附 2 杭州台《我们圆桌会》栏目 2014 年播出目录	/ 110
第六章 协商平台上的市民:从“旁观者”到“参与者”	/ 114
第一节 公众参与电视问政的意愿调查	/ 114
一、研究方法与实施	/ 114
二、调查结果与分析	/ 116
第二节 影响公众参与电视问政的因素分析	/ 120



一、认知分析 / 121

二、动机分析 / 121

三、行为分析 / 122

第三节 推动公众参与电视问政的对策建议 / 123

一、党政:应注重参与方式的引导 / 123

二、媒体:应注重协商功能的发挥 / 124

三、市民:应注重媒介素养的不断提升 / 124

附 “电视问政的社会协商功能研究”调查问卷 / 124

第七章 协商平台上的媒体:从“语态转变”到“角色转换” / 128

第一节 语态转变:曝光之外的选择 / 128

一、案例:盛夏环卫工人该几点上班 / 129

二、协商何以会更高效 / 131

第二节 角色转换:社会协商治理中的电视 / 132

一、平台搭建者 / 132

二、协商组织者 / 133

三、内容点评者 / 134

第八章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主持人:有效协商的催化剂 / 136

第一节 协商类电视问政节目主持人的特殊性 / 136

一、角色定位的群众性 / 137

二、语言表达的思辨性 / 137

三、既定议题的政治性 / 138

四、进程把控的专业性 / 138

第二节 对话进程:“雷区”与对策 / 139

一、影响对话进程的四种情形 / 139

二、影响对话进程的因素分析 / 142

三、把控对话进程的路径选择 / 142

第三节 语言分析:嘉宾激励与现场控制 / 145

一、协商类电视问政对主持人的语言要求 / 146

二、协商类电视问政主持人的语言特点 / 148

三、协商类电视问政主持人非语言符号运用	/ 150
---------------------	-------

第九章 互联网+电视问政,一种可能的协商民主实现方式 / 152

第一节 新媒体发展给协商类电视问政带来挑战 / 152

- 一、渠道碎片化影响社会协商的有效实施 / 153
- 二、社会心态失衡影响社会协商的共识形成 / 154
- 三、新媒体表达对社会协商的影响 / 157
- 四、新闻媒体参与推动协商民主面对的难题 / 158

第二节 线上线下、体制内外的路径整合 / 160

- 一、案例分析:G20 杭州峰会城市环境改造提升工程 / 160
- 二、实施路径:重大城市治理事件中的社会协商 / 162
- 三、制度设计:依托电视问政推动基层协商民主 / 168

第三节 关于构建多层次社会对话平台的思考 / 171

- 一、协商渠道:以媒介融合为方向的路径整合 / 171
- 二、协商领域:“线上线下”融合的公共空间营造 / 173
- 三、协商平台:思路、原则与运作机制 / 174

附 1 中国电视:娱乐和理性的纠结(演讲) / 177

附 2 部分专家学者对协商类电视问政的思考 / 184

参考文献 / 187

后 记 / 191

第一章 基于社会协商的电视问政

《中庸》曾有记述：“哀公问政，子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这场 2500 多年前的交流应该是中国最早的问政记录。在这里，问政是“咨询治国之道”的意思。在当下的语境中，“问政”更多的是公众向执政者就公共行政事务的发问。问政，既有对公共行政事务的“询问”，也有对行政结果的“问责”，更有对事务处理办法的“商讨”。无论是哪一种方式，沟通都是其中的应有之意。然而，缺乏沟通一直是当今社会治理中的迫切问题。官员们往往习惯于“先做了再说”，在开始行动之前或者是做错之后，常常回避媒体；市民是“懒得跟你说”，往往是干脆不说或者直接开骂；知识界是“知道也不说”，反正说了也不一定有用；媒体则越来越表现出一种倾向——“等你做错了我再说”^①。在缺乏有效沟通的前提下，社会治理往往更多地依靠制度的刚性，缺少一个缓和的、理性的、多元的互动地带。

电视平台上的对话交流的过程，不仅传递了完整的信息，也见证了理性观点确立的过程。随着主流声音的传播，从演播室的人际传播到电视机前的大众传播，不仅原先持不同意见的沉默者被唤起，更重要的是，受众内心深处的另一个理性自我被唤醒。本研究以促进沟通为主要目标，试图对电视问政背后的一系列问题予以关注和诠释，试图找出拓展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渠道和路径。

^① 俞春江：《构建话语平台 推动平等沟通：媒体参与社会管理途径探索》，《中国记者》，2013 年第 2 期。



第一节 研究背景和对象

当今社会,社会和科技的双重进步造就了前所未有的公共舆论平台。2017年8月4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第40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17年6月,中国网民规模达到7.51亿,占全球网民总数的五分之一。互联网普及率为54.3%,超过全球平均水平4.6个百分点。其中手机网民占比达96.3%,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7.24亿^①。新媒体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得普通公民拥有更加丰富的言论表达渠道,公众的表达变得异常便捷。微博、微信、QQ空间、网络社区论坛等,几乎都是零门槛。“在社会缺乏基本共识的背景下,谁敢在微博中打擦边球、对抗国家、诉诸民粹,谁就能操纵民意而做大。”^②人们发现:在个人表达零门槛的情况下,受众的情绪和观点更容易被复制传播,这些都对公众理性的建构提出了新的挑战。作为社会转型期“集体性晕眩”的直观表现,公众理性的缺失令人关注。

同时,也应该看到,信息网络技术的发展,极大降低了公众参与民主的门槛和成本,使得人们直接参与公共政策的讨论、发表观点乃至参与决策成为可能。公众议题在网络空间讨论的广度、深度进一步拓展。“相对于传统媒体,网络具有匿名化和交互传播的优势,只要在法律和政策许可的范围内,任何人都可以通过互联网对自己所关注的问题进行言说。所有参与者可以免于恐惧,挣脱于现实当中的各种身份束缚,可以更简单、更直接、更自由地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直言不讳地对政府及官员的行为进行批评监督。”^③微博、微信、论坛、手机等现代工具所带来的问政形式的多样化,改变了人们传统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提高了公众的民主意识和参与热情,拓宽了公众政治参与的范围、渠道、手段和效果。网民以网络论坛、网络社区、网络社团和博客等为载体,将互联网技术运用到政治生活中,对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

^①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http://www.cac.gov.cn/2017-08/04/c_1121427672.htm。

^② 赵鼎新:《民主的限制》,中信出版社2015年版,第282页。

^③ 陈玉霞:《新媒体与中国政治民主》,《新闻研究导刊》,2012年第2期,第56—59页。

社会治理离不开社会沟通。在缺乏有效沟通的前提下,社会治理更多地依靠刚性的制度,缺少一个缓和的、理性的、多元的互动地带。在嘈杂的舆论环境中,理性观点往往需要经过艰苦的博弈才能得以确立,进而成为主导观点。通过电视问政整合各种网络表达,实行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绩于民。这些公开交流是互联网政治的重要表现形式和治国理政的重要手段,是政府与公众沟通的新渠道。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要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除了具有协商民主的一般特质之外,还具有其特定的内涵,即指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民族、各阶层、各党派团体、公民个人通过自由而平等的对话、讨论、协商、审议等方式,在尊重权利的基础上,凭借制度化的平台和渠道,有序参与公共决策和政治生活。其主要特点可以概括为:以党的领导为前提,以权利为基础,以平等为内在要求,以制度为保障,以对话和协商为手段,以达成共识为核心原则,以合法决策、促进公共利益为目标。^①

本书的研究对象为“电视问政”和“协商类电视问政”。由于研究角度不同,学术界对于电视问政的定义有多种表述。张萍(2012)从受众角度出发,认为:“电视问政是普通民众以电视为平台与党政官员互动交流的节目类型,其节目范式以‘对话、互动、点评’为基本架构。”^②郭龙华(2013)认为:“电视问政,是利用媒体影响力对政治、社会管理进行监察、评论的一种媒介活动,也是执政者通过电视媒体就公共事务与民沟通、公众借此参政议政的传播活动。”^③姜洁冰(2013)认为:“电视问政是近年来兴起的一种新的问政现象,它是以电视为传播载体,市民百姓就民生问题向相关的行政官员进行监督质询,并设有点评、打分等反馈环节的一类直播节目。”^④聂书江(2015)认为:“电视问政就是执政者通过电视媒体就涉及民生的公共事务接受公民监督、质询及评议性质的政治传播活动,是一种带有反思

① 田晓玉:《发展社会主义协商民主要做到“四个把握”》,《人民政协报》,2013年5月29日。

② 张萍:《比较视角下我国电视问政的发展》,《现代视听》,2012年第8期。

③ 郭龙华:《电视问政:创新政务公开新形式》,《新西部》,2013年第11期。

④ 姜洁冰:《电视问政中的政治传播现象与反思》,《青年记者》,2013年第24期。



性的政治传播活动；它为政治合法性提供道德依据；带有强烈的民本意识。”^①还有研究者认为，电视问政顾名思义就是依托于电视这一大众传播媒介扩大“问政”的公共效应，把现实生活中群众遇到的问题和诉求通过电视问政栏目置于聚光灯下，引起社会的共鸣和相关责任人的重视，并且实时转播或者直播相关官员对问题的回应和整改，让政府行为更加透明、高效。^②

中国传媒大学电视学院副院长、教授曾祥敏提出电视问政“2.0 升级版”的概念。他认为：“（南京电视台）《民声》栏目同样是对社会治理官员的质询，但不是为了制造冲突、碰撞的噱头，而是对真问题的解剖、分析以及有效途径的探寻。栏目努力做建设性的协调推动，形成媒体、民众、政府的良性互动，促进平等对话与沟通。”^③

综合前期研究，对于电视问政可以下一个这样的定义：“借助电视媒体以及其他多种传播手段，组织官民对话交流，对地方政务活动进行评点、监督的传播活动。”根据其运用手段不同，电视问政活动可以分为“监督类电视问政”和“协商类电视问政”。前者更多采用曝光、问责的方式，后者则采用协商的方式。

第二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关于新闻媒介在公共领域中的地位与作用，德国著名社会学家哈贝马斯在论述资产阶级公共领域的形成及政治功能的转型时有过充分的阐释。他认为，公众媒介与公众场所是公共领域的物化形式，也是公众舆论的表达手段，在很多时候，也很可能是公共领域的主体与标志。哈贝马斯提出：“公共领域与这种亲身到场的联系越松，公共领域越是扩展到散布各处的读者、听众或者观众的通过传媒中介的虚拟性在场，把简单互动的空间结

① 聂书江：《论电视问政的内在逻辑及其发展路径》，《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2015 年第 1 期，第 159—160 页。

② 王慧敏、米小娟、申宇婷：《电视问政十年历程回顾与展望》，《管理观察》，2016 年第 9 期，第 9—12 页。

③ 曾祥敏：《守正出奇：新闻谈话节目〈民声〉栏目评析》，《中国广播电视学刊》，2015 年第 11 期，第 53—55 页。